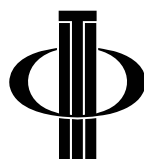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PACIFIC

## CITIC Pacific Limited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7)

### 完成後持續關連交易

#### 代理協議

謹此提述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之大昌行公佈，內容關於Regent Link（大昌行之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向Anping收購持有廣東偉德利之Silver Precious。

待收購事項完成後，廣東偉德利（Silver Precious之唯一經營附屬公司）將成為大昌行之全資附屬公司及Anping（廣東偉德利一名董事之聯繫人）將成為大昌行之關連人士。因此，Anping與廣東偉德利簽訂的先前代理協議（據此Anping將出任廣東偉德利之銷售代理人，由代理協議日期起計為期六個月期限）將成為大昌行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大昌行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事項完成後，代理協議亦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代理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少於2.5%，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背景

謹此提述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之大昌行公佈，內容關於Regent Link（大昌行之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向Anping收購持有廣東偉德利之Silver Precious。

誠如大昌行公佈所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Regent Link 就收購事項訂立一項協議，待收購事項完成後，將出現以下完成後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亦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 完成後持續關連交易

收購事項前，Anping與廣東偉德利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簽訂代理協議，據此，Anping同意出任廣東偉德利的銷售代理人，由代理協議日期起計為期六個月期限。根據代理協議，廣東偉德利將向Anping出售貨品，信貸期為60天，價格由訂約方互相協定，惟有關價格應不得低於通行市場價格，或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則不可低於廣東偉德利向其他第三方提供的價格。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根據代理協議，Anping結欠廣東偉德利的款額為人民幣15,432,738元。

預期由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年度上限以及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年度上限分別不會超過港幣90,000,000元及港幣20,000,000元。

## 訂立代理協議之理由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將促進廣東偉德利銷售貨品，及代理協議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誠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一般資料

本集團從事多元化業務，包括特鋼製造、鐵礦石開採、物業發展及投資、基礎建設（如發電、航空、隧道及信息業）以及銷售及分銷。

廣東偉德利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製造小型電器用品，主力為全球知名的品牌生產電水壺及易潔廚具，範圍遍及歐洲、北美、澳洲及紐西蘭市場。

Anping乃從事投資控股及買賣小型電器的公司。

## 上市規則之涵義

待收購事項完成後，廣東偉德利將成為大昌行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Anping（為廣東偉德利一名董事之聯繫人）亦將成為大昌行之關連人士。由於大昌行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大昌行已發行股本約56.67%），因此，收購事項完成後，Anping將成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代理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將成為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代理協議之適用百分比率少於2.5%，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收購事項」	指	Regent Link（為買方）向Anping（為賣方）收購Silver Precious，交易將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完成，或Regent Link 與Anping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完成
「代理協議」	指	Anping與廣東偉德利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一日簽訂之代理協議
「Anping」	指	Anping Holdings Inc.，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本公司」	指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大昌行」	指	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大昌行公佈」	指	大昌行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就收購事項刊發之公佈
「董事」或「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據文義所指其中任何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
「廣東偉德利」	指	廣東偉德利電器製造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並為Silver Precious之唯一經營附屬公司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 <b>Regent Link</b> 」	指	Regent Link Enterprises Corp.，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大昌行之全資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b>Silver Precious</b> 」	指	Silver Preciou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陳翠嫦**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榮智健先生（主席）、范鴻齡先生、李松興先生、榮明杰先生、張立憲先生、莫偉龍先生、李士林先生、劉基輔先生、周志賢先生、羅銘韜先生、王安德先生及郭文亮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張偉立先生、德馬雷先生、常振明先生及彼得·克萊特先生（德馬雷先生的替任董事）；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何厚浚先生、韓武敦先生、陸鍾漢先生及何厚鏘先生。